

第四屆深水埗區議會交通事務委員會
第十一次會議記錄

日期：二零一三年十月三日(星期四)

時間：上午九時三十分

地點：深水埗區議會會議室

出席者：

主席

鄭泳舜先生

委員

陳鏡秋先生，MH，JP (上午九時四十五分出席)

陳偉明先生，MH (上午九時四十分出席)

覃德誠先生

郭振華先生，BBS，MH，JP (上午九時四十分出席)

林家輝先生，JP (上午十時正出席，十一時二十一分離席)

李詠民先生

李祺逢先生

梁文廣先生 (下午十二時零五分離席)

梁有方先生

吳貴雄先生，MH (上午九時四十分出席)

吳 美女士 (上午十時三十分離席)

沈少雄先生 (上午十一時正離席)

秦寶山先生

韋海英女士

衛煥南先生

黃志勇先生 (上午十一時四十分離席)

黃頌良博士 (上午十一時四十五分離席)

增選委員

鄭文輝先生 (下午十二時二十分離席)

劉鐵平先生 (上午十一時零六分離席)

楊 彧先生 (上午十一時二十分離席)

列席者：

賈亦恒女士	深水埗民政事務助理專員
許家耀先生	運輸署高級運輸主任/深水埗
李朝傑先生	運輸署運輸主任/深水埗
方偉鵬先生	路政署區域工程師/旺角
葉志健先生	路政署區域工程師/荔枝角
潘嘉敏先生	路政署區域工程師/深水埗
林惠健先生	香港警務處深水埗警區交通組主管
伍嘉偉先生	香港警務處深水埗警區警民關係組警察社區聯絡主任
劉偉樑先生	路政署區域工程師/九龍 1-7
龔慧嫻女士	運輸署工程師/策劃 1
潘偉麟先生	弘達交通顧問有限公司主任工程師
鄧錦衡先生	莫特麥克唐納香港有限公司高級環境顧問
黃秀娟女士	九龍巴士(一九三三)有限公司襄理(策劃及發展)
譚永強先生	九龍巴士(一九三三)有限公司高級車務主任
張立基先生	九龍巴士(一九三三)有限公司社區事務經理

秘書

朱麗儀女士 深水埗民政事務處行政主任(區議會)3

因事未能出席者：

委員

劉佩玉女士

缺席者：

委員

黃達東先生，MH

開會詞

主席歡迎各委員及公職人員出席第四屆深水埗區議會交通事務委員會第十一次會議，並歡迎深水埗民政事務助理專員賈亦恒女士、深水埗區議會秘書朱麗儀女士、運輸署工程師龔慧嫻女士，以及路政署工程師葉志健先生出席今後的會議。

2. 主席表示，根據《深水埗區議會會議常規》第 15(3)條，會議進行期間，請所有出席或旁聽會議的人士關掉響鬧裝置，以及不得使用電訊器材通話。另外，秘書處於會前收到劉佩玉女士的告假申請，請委員知悉。

議程第一項：通過二零一三年七月十八日第十次會議記錄

3. 委員會通過上述會議記錄，並無修訂。

議程第二項：討論事項

(a) 跟進興華街實施雙線行車及其環境評估事宜(交通事務委員會文件 80/13)

4. 龔慧嫻女士以投影片輔助介紹文件 80/13。

5. 劉偉樑先生補充表示，路政署於二零一二年起進行一項環境及交通影響評估，衡量擴闊興華街路段後對四周環境及交通流量的影響。

6. 鄧錦衡先生以投影片輔助補充如下：

- (i) 興華街工程項目範圍(長期方案)包括：
 - (i)將荔枝角道與幸福街之間的一段興華街改建成兩線北行及四線南行的雙程行車道；
 - (ii)將幸福街及長沙灣道之間的一段興華街改建成三線北行及三線南行的雙程行

車道；(iii)荔枝角道、長沙灣道及其他連接道路的路口改建工程；(iv)交通輔助設施工程及環境影響緩解措施。

- (ii) 環境影響評估的目標包括：(i)識別和量化工程項目於施工和運作階段所產生的任何潛在環境影響；(ii)建議具成本效益的緩解措施以減輕環境影響，並提出緩解措施的初步設計；(iii)進行公眾諮詢，通過法定程序，並根據《環境影響評估條例》(第 499 章)申請環境許可證。

7. 潘偉麟先生以投影片輔助補充如下：

- (i) 現時興華街路段為單向三線南行，建議改為雙程南北各三線。他指出交通影響評估包括：(i)建立交通模型，用作預測日後興華街轉為雙向行車道的車流量；(ii)對研究範圍內的道路網作評估和分析；(iii)提出相應的交通改善計劃。
- (ii) 根據預測的交通流量，研究路段的行車量或容車量比率及附近路口的運作效能，均可通過交通影響評估。因此，建議的工程項目對周邊交通網絡影響輕微。

8. 鄧錦衡先生表示：

- (i) 針對交通噪音問題，會採取數項緩解措施：(i)在IVE 黃克競分校對出的一段興華街使用 7.5 米高半密封式隔音罩；(ii)在幸俊苑對出的一段興華街使用 7 米高半密封式隔音罩；(iii)在荔枝角道與幸福街之間的一段興華街採用低噪音鋪路物料。
- (ii) 經過研究，工地及環境限制包括：(i)大型地基用作支撐半密封式隔音罩；(ii)現有稠密的地下管道設施。由於涉及大型地基及相關地下管道設施的協商

事宜，建造期會較長。

9. 劉偉樑先生表示，根據《環境影響評估條例》的規定，興華街的擴闊工程將需要設立較大的隔音屏障，施工上相對困難，加上隔音屏障較高，會對幸俊苑的空氣流通及景觀造成影響。按估計，交通流量在二零三一年前尚未飽和。有見及此，路政署及運輸署的中期方案建議把現時興華街由三線南行改為兩線南行及一線北行，以盡快解決交通問題。

10. 衛煥南先生查詢：(i)署方於二零三一年就興華街的交通流量達致飽和狀態時的應對方案；(ii)由於現時三線道路均為南行，改動後只剩下兩線南行對交通流量造成影響；(iii)若數年後出現飽和狀態，署方會否改動幸俊苑外的混凝土分隔牆；(iv)除了屏障，日後會否採取其他隔音或綠化措施；(v)署方會否在興華街運動場設立旅遊巴上落點。

11. 黃志勇先生表示，現時海麗邨或四小龍的居民均需要繞道前往元州街及青山道。故此，他希望署方能先落實中期方案，再策劃長期方案以應付未來需求。

12. 陳偉明先生希望署方盡快落實興華街雙向行車，加強新填海區與青山道及元州街一段的連接。他希望署方進一步闡述方案實施過程中對附近環境帶來的滋擾及相關的預防措施。他指出雙向行車須與公共交通配套取得平衡，以減低滋擾，故希望相關部門日後就計劃的最新進展諮詢居民及向議會匯報。

13. 覃德誠先生有以下意見及查詢：(i)由於行車線改動將令噪音大增，加上工程施工將無可避免需要安裝大量隔音措施，影響空氣流通，故居民強烈反對三線南行及三線北行的方案；(ii)由於交通流量和噪音不會受到太大影響，居民對兩線南行及一線北行的中期方案表示支持；(iii)他查詢混凝土分隔牆移走後將如何處理；(iv)設立北行線將無可避免增加車輛流量，居民希望署方有大型綠化工程消減噪音；(v)

希望日後實行兩南一北的方案後，能於中間位置加設通往球場的過路設施；(vi)幸福街左轉興華街於早上尤其擠塞，居民擔心日後增加北線行車後，中線前往興華街將更為擠塞，希望署方妥善處理燈組改動；(vii)現時有不少大型車輛停泊於深水埗運動場附近，希望署方研究改動後的停泊安排。

14. 李祺逢先生歡迎署方的方案。他查詢現時噪音的分貝讀數和隔音屏障的高度，希望署方參考高鐵進行綠化工程，減低對空氣及景觀造成的影響。他又查詢就工程進行前後的交通流量變化製作一段模擬短片的可行性。

15. 楊彧先生歡迎署方的改動建議。他表示現時由東京街及大南西街前往青山道的路徑較為曲折，實施相關改動後可望紓緩交通流量。他查詢運輸署及九巴日後在幸俊苑對出設立巴士站的可行性，以及可否於 IVE 黃克競分校附近進行連貫性的綠化工程。他亦表示，待日後六號地盤及副食品批發市場的住宅區落成後，交通流量有可能上升，希望運輸署留意該處交通流量。

16. 吳貴雄先生歡迎有關方案。有見於工程規模龐大，他查詢署方有否考慮以隧道方式疏導工程範圍附近的車輛，以及改善交通燈的等候時間。

17. 沈少雄先生查詢：(i)日後工程完成後車輛停泊的位置；(ii)長沙灣道與興華街交界的交通燈安排，擔心工程造成更嚴重的擠塞；(iii)一旦北行線負荷超出預算，署方有何應對安排。

18. 梁有方先生查詢混凝土分隔牆下方的設備，擔心若以混凝土回填空間，將影響下方的設備及管線。他贊成署方建議的綠化措施，並希望種植更多樹木。

19. 龔慧嫻女士綜合回應如下：

- (i) 署方希望先推行中期方案，同時繼續研究長期方案及作出相關檢討。
- (ii) 署方對綠化措施持開放態度，將跟進委員及市民的意見，與相關部門探討增加綠化的可行性。
- (iii) 為保持北行線交通暢通無阻，署方將於深水埗運動場對出位置劃下雙黃線，禁止車輛停泊及上落客貨。署方亦會與相關部門商討有關大型車輛於附近停泊及上落客的安排。
- (iv) 中期方案開通後，署方將與相關部門及營辦商商討巴士及小巴的路線改道安排。至於在幸俊苑對出設立巴士站的建議，署方會與有關部門商討及諮詢區議會。
- (v) 至於幸福街與幸祥街的路段，由於路段距離較短，為免阻礙行車時間，中期方案並未打算設置過路設施。同時，署方了解幸福街左轉至興華街路段於早上較為擠塞，會考慮微調燈號控制。

20. 劉偉樑先生回應表示，建設隧道的成本較大，基於有關路段的流量於二零三一年前尚未飽和，相信難以把建議列入工務工程項目。

21. 鄧錦衡先生回應表示，根據初步評估，噪音大約超出標準十多分貝。但由於 3+3 方案中噪音來源較接近民居，加上環保條例中對 IVE 黃克競分校的隔音要求更高，故需設置 7 至 7.5 米半密封式的隔音屏障。

22. 劉偉樑先生補充表示，關於 3+3 方案，署方暫時未有施工時間表。現時評估屬初步階段，對於消減噪音方法未有深入探討。

23. 主席查詢方案對車流量的影響。

24. 鄧錦衡先生表示，根據初步研究，當加入北行線後，高峰期北行線的車流量將達每小時二百架次。
25. 衛煥南先生查詢：(i)當二零三一年達致高流量時，署方有何對策；(ii)希望署方制定長遠消減噪音的措施；(iii)署方日後會否容許興華街右轉駛入長沙灣道。
26. 覃德誠先生重申，居民強烈反對興華街三南三北開放共六線行車的方案。他提醒署方加強路面監察，避免大型車輛違例上落客，並與有關部門商討，加強配合及進行改建工程。有關幸福街左轉至興華街路段的燈號安排，他希望署方於實施前邀請委員進行視察。
27. 李祺逢先生查詢改道對興華街附近巴士總站的影響。他強調有必要進行綠化工程，以減少空氣污染及噪音對居民造成的影響，並建議在有關路段鋪設隔音物料。
28. 林惠健先生歡迎運輸署建議的改動，但他擔心改道後造成交通擠塞。根據過往經驗，該地段時有舉辦大型活動，希望運輸署積極考慮大型車輛的停泊位置。
29. 龔慧嫻女士綜合回應如下：
- (i) 署方正進行技術水平研究，不會因中期方案的開始而中斷。署方亦會考慮與地區保持緊密聯繫，加強諮詢工作。
 - (ii) 有關興華街西南行至長沙灣道，以不影響現有行車線為大前提，在中期方案展開後會再作檢討。有關荔枝角道燈號擠塞，署方會於開燈號時密切留意須否作出調整，以令交通更為順暢。
 - (iii) 有關大型車輛停泊的需求問題，署方會積極與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商討調整空間及有關安排。至於專線小巴及巴士路線的安排，署方會與運輸主任作內部

檢討，希望減低改道對固定路線的影響。

(iv) 至於綠化方面，署方會積極與相關部門研究進行綠化。

30. 劉偉樑先生澄清表示，顧問公司提及有關噪音超標 5 至 10 分貝的情況，是實施長期方案而非中期方案後的影響。

31. 李祺逢先生查詢方案對現時興華街附近巴士總站的影響，以及鋪設隔音物料的可行性。

32. 龔慧嫻女士回應表示，專線小巴及巴士為既定路線，署方會與運輸主任及有關營辦商作檢討，希望把改道造成的影響減至最低。

33. 劉偉樑先生回應表示，署方會研究鋪設隔音物料的成效及可行性。

34. 龔慧嫻女士補充表示，會向有關部門反映委員支持的立場及有關意見，並研究有關建議的可行性。

35. 覃德誠先生查詢署方會否就此議題在委員會再作匯報。

36. 龔慧嫻女士回應表示，署方須與相關部門作出溝通，日後會視乎進度，以合適的方式向委員匯報。

37. 李祺逢先生表示，他不斷收到居民就興華街巴士總站噪音的投訴，希望改道後情況不會惡化。

38. 主席總結表示，歡迎路政署及運輸署提出的方案。雖然開通路線對不少居民帶來方便，惟新方案亦會對附近環境造成影響，希望署方能平衡利弊，再作檢討。

(會後補註：路政署及運輸署工程師與部分委員於十月十六日

視察了興華街的現時狀況。委員就該處混凝土分隔牆的拆卸安排、隔音屏障的設置、深水埗運動場門外的泊車位置、行人過路燈的時間以及該範圍的綠化措施提出建議。署方稍後會向有關部門查詢，研究建議的可行性。)

(b) 要求盡快維修長沙灣邨兩旁包括長沙灣道及東京街損毀嚴重的行人路(交通事務委員會文件 76/13)

39. 覃德誠先生介紹文件 76/13，並提及長沙灣道附近的巴士站與長沙灣邨地盤範圍接近，行人路段的闊度不足，希望署方於維修路段前考慮臨時遷站的可行性。

40. 主席表示，路政署於會前提供書面回覆，請委員參閱文件 84/13。

41. 方偉鵬先生回應表示，為保障工地附近的行人安全，房屋署於興建長沙灣邨時，曾在該路段興建臨時上蓋。雖然有關上蓋已於竣工後拆除，惟路政署與房屋署於八月下旬前往該路段進行聯合巡查時，發現部分相信是由拆除上蓋造成的凹陷及損毀情況。路政署已要求房屋署盡快修補有關路面。根據房屋署回應，整段路面的修補工程大概需時一個月。為暫時紓緩有關情況，房屋署已於九月下旬使用臨時物料把凹陷嚴重的部分填平。路政署會加密巡查相關路段，務求盡快修補損毀路面。

42. 覃德誠先生查詢：(i)東京街非工程範圍由哪個部門負責管轄；(ii)署方會以什麼物料維修有關路段；(iii)署方是否有改善東京街及長沙灣道路面情況的全面計劃。

43. 衛煥南先生認為，上述工程屬部門協調問題。他曾接獲市民投訴因有關路段的路面不平而被絆倒。長遠而言，相關路段會交還路政署負責，他建議署方盡快接手跟進。

44. 梁有方先生查詢部門間有關維修的既定程序，希望路政署和房屋署互相協調，盡快修補損毀的行人路。他提及

現時很多行人路仍然未更換環保路磚，希望署方安排承建商開展工程。

45. 梁文廣先生提出以下意見及查詢：(i)根據過往經驗，回應文件中提及的臨時物料主要是沙，其效用不大；(ii)現時有關路段的分工並不清晰，各部門的有關權限如何界定。

46. 方偉鵬先生綜合回應如下：

- (i) 就分工而言，由於臨時上蓋並非設於長沙灣邨，而是建於路政署負責維修的行人路範圍內，故並不存在界線不清的問題。
- (ii) 至於臨時物料，根據房屋署提供的資料，所使用的鋪設物料為混凝土。他強調署方不會長遠以臨時物料鋪墊有關路段，並會要求房屋署進行永久路面修補工程。
- (iii) 署方發現東京街部分無上蓋的路面亦有損毀。為減低工程對市民帶來的影響，路政署會與房屋署配合，一同進行各部分的維修。
- (iv) 有關長沙灣道的巴士站，署方會與運輸署商討按路面闊度遷移巴士站的可行性。
- (v) 關於署方處理維修的程序，他解釋發展項目多借用政府路面，同時建設臨時上蓋，並於工程完成後拆卸，惟過程中無可避免會造成路面損毀，故路政署會要求相關部門或承建商修補。
- (vi) 路政署已有一套長遠方案更換深水埗區內的混凝土路面。計劃將由北面的順寧道開始，隨後將於東京街鋪設行人磚。

47. 衛煥南先生認為部門分工不清，容易令市民混淆，希

望路政署盡快接手處理損毀路面。

48. 梁有方先生指出，近年來工程進度緩慢，希望署方盡快調動相關承建商，維修損毀路段以保障市民安全。

49. 方偉鵬先生回應表示，在掘路工程進行前須取得許可。他稍後會與有關同事聯繫，商討即時把有關路段改以行人磚鋪砌的可行性，惟該位置需要較多磚塊，相信難以於一個月內完成。不過，署方會要求房屋署盡快以混凝土鋪好路面，然後再作安排。

50. 主席總結表示，明白工程需時，希望署方能盡快協調處理，減低對行人的影響。

(c) 跟進九巴 12 號巴士總站遷置事宜(交通事務委員會文件 77/13)

51. 楊彧先生介紹文件 77/13。

52. 龔慧嫻女士表示，該處有預留位置作巴士總站，惟當中涉及掘路工程，故需時較長。她提出一個中期方案，把現時阻擋駕駛者視線的巴士站位置縮短並移向後方巴士總站。長遠而言，由於牽涉掘路工程，運輸署將與路政署溝通合作。而署方會於實行長遠方案前為巴士站作道路標記，務求令營運順暢，並改善有關位置的視野。她表示上述方案已交深水埗民政事務處作諮詢，將於十一月下旬有結果，屆時會盡快落實道路標記改善工程。

53. 方偉鵬先生回應表示，運輸署的中期方案所牽涉的工程不大，估計整個過程需要兩至三個月。

54. 楊彧先生表示：(i)該路段於上下課時段均有校巴，希望署方能預留位置讓學童安全上落；(ii)深旺道高鐵工程已接近完工，他查詢署方向港鐵公司要求解封工地以方便道路使用者的可行性。

55. 黃志勇先生歡迎署方的建議，並希望現時在巴士總站位置設立的郵筒不會因工程而取消。

56. 龔慧嫻女士回應表示，會盡力減低對校巴使用者的影響。署方亦會視乎情況，保留郵筒在現時位置或稍作微調。

57. 主席總結表示，希望署方盡快處理有關問題，減低對附近居民的影響。

(d) 關注深旺道/荔寶路交界交通燈位置問題(交通事務委員會文件 78/13)

58. 楊彧先生介紹文件 78/13。

59. 龔慧嫻女士回應表示，就程序而言，所有臨時搭建物於竣工後均會還原。長遠而言，署方計劃擴闊該段行人路，令視線阻擋問題得以紓緩。署方會後將進行地區諮詢，務求能盡快落實工程。

60. 方偉鵬先生表示會配合運輸署，根據諮詢結果進行有關工程。

61. 黃志勇先生認為只要運輸署的改善方案能同樣解決行人視線被遮擋的問題便可。由於該路段的交通相對繁忙，為保障駕駛者及行人安全，他要求署方於今年內完成整項工程。

62. 龔慧嫻女士明白工程的逼切性，會與路政署商討施工安排。由於牽涉的程序比較繁複，難以訂下確實的竣工日期，但她承諾盡快與有關部門磋商。

63. 主席總結表示，基於路面情況對行人構成安全，希望有關部門盡快協調跟進。

(e) 要求妥善處理往來長沙灣及觀塘的巴士服務(交通事務委員會文件 79/13)

(f) 要求檢視取消 40 號行經深水埗對居民影響(交通事務委員會文件 82/13)

64. 陳偉明先生介紹文件 79/13。

65. 秦寶山先生介紹文件 82/13。

66. 主席表示，運輸署及九巴於會前提供書面回覆，請委員參閱文件 88/13 及 89/13。

67. 許家耀先生綜合回應如下：

(i) 九巴 40 號路線服務調整為 2012-2013 年度深水埗區巴士路線發展計劃的其中一項建議。由於該路線途經不同地區，故署方經諮詢相關區議會及平衡各方的意見後，落實此項建議。

(ii) 為盡量減低對市民的影響，署方及九巴就 40 號路線改動提供替補方案，當中包括：(i)把原來 6D 號(牛頭角至甘泉街)路線延長至美孚，以方便 40 號路線的乘客轉乘 6D 號路線；(ii)調配更多資源予 6D 號路線，增加班次；(iii)新增 40 號與 2A 號(樂華至美孚)及 6D 號線之間的巴士轉乘優惠，令有關路線的覆蓋服務範圍大致相同。

(iii) 署方理解九巴 40 號路線改動對部分市民的影響。自實施路線改動後，署方及九巴一直密切關注改動後乘客的出行模式及所受影響，務求完善重組計劃。

(iv) 署方對建議持開放態度，將與九巴作檢討，考慮設立更多轉乘計劃以方便乘客。

68. 黃秀娟女士理解改道安排為部分市民帶來不便。九巴希望透過重組及相應替補安排，在減少現有路線重疊的同時，減低對現有乘客造成的不便。九巴會持開放態度，積極

優化有關計劃，為各區市民提供更便利的巴士服務。

69. 韋海英女士指出，南山邨及大坑東邨居民原來可選的巴士路線已非常有限，經服務優化重組後選擇更少。40 號路線在該區已有近三十年的服務歷史，不少長者、上班人士及學生均習慣以該路線代步前往荃灣及觀塘。重組路線令居民失去便利的交通選擇。有見及此，她強烈要求署方重新檢討 40 號路線的改動。

70. 陳偉明先生建議署方及九巴考慮：(i)還原 40 號路線；(ii)延長 6D 號路線至觀塘；(iii)增加轉乘接駁點，並提供有關優惠。

71. 梁有方先生認為延長 6D 號路線為可行方案。他指出，現時轉乘服務並非以點對點形式進行，為長者帶來不便。希望署方及九巴積極考慮延長 6D 號路線至麗港城，減低對市民造成的不便。

72. 李祺逢先生指出，40 號路線改道後收到不少市民投訴，不滿署方改組有數十年歷史的路線，並強調希望還原 40 號路線。

73. 衛煥南先生要求有關部門就還原 40 號路線或延長 6D 號路線，給予確實回覆，以方便長沙灣道及大坑東一帶的居民。

74. 郭振華先生希望署方能聽取委員會的意見，積極考慮延長 6D 號路線的可行性。他指出，委員會支持綠色運輸的目標，惟現時重組方案仍有不足。他期望署方與九巴關注市民需要，除考慮延長方案外，亦檢視以專線小巴作接駁的可行性，以減少對居民的影響。

75. 秦寶山先生不滿署方的轉乘計劃安排欠周詳，希望有關部門正視並盡快提出解決方案。他建議為 40 號路線設立特別班次，行駛重組前的路線以應付市民需要。

76. 吳貴雄先生查詢 40 號路線往來牛頭角至觀塘的乘客數量，以及提供點對點轉乘服務的可行性。他指出，在可行的情況下，希望延長 6D 號路線至觀塘。若此項建議造成票價的大幅度調整，他提議設立 40 號線的特別班次。

77. 陳鏡秋先生查詢 40 號路線改道後的情況。他指出，重組計劃理應達致雙贏局面，但現時方案卻令深水埗區居民難以直達觀塘，希望署方正視問題，提出相應的解決方案。

78. 李詠民先生認同委員提出的建議，並指出由於牛頭角與麗港城之間的距離不遠，他不明白署方何以對延長 6D 號路線的方案有保留。他建議加密 6D 號路線的班次，方便市民往來深水埗及觀塘。

79. 鄭文輝先生指出，在去年諮詢期間，已有不少委員反對有關方案。他認為 40 號與 6D 號路線的客源並不相同，改道後為在工廠區上班的市民帶來不便，不滿署方於八月未經委員會再次仔細商討便落實改組方案。

80. 梁文廣先生支持以延長 6D 號路線至麗港城作補償方案。他查詢如何平衡不同區議會就改組計劃的意見，並認為還原 40 號路線將令本區居民與其他區的受惠者形成對立的局面，故要求九巴審視延長 6D 號路線的可行性及作出補償。

81. 許家耀先生綜合回應如下：

- (i) 巴士服務重組計劃旨在提高整體巴士網絡的效率，包括改善道路擠塞以及穩定巴士班次。署方亦已投放資源於替補路線，以彌補因服務改動而受影響的乘客。
- (ii) 現時乘搭 6D 號路線的市民已可轉乘 13D、14、15 或 16 號路線到達觀塘市中心。有關延長 6D 號路線至觀

塘的建議可行性，需作進一步研究。

- (iii) 由於重組方案以提高整體運輸網絡的效率及善用資源為大前提，有關恢復 40 號原有路線的提議將與當初的意願相違背，加上重組後巴士班次的穩定性較往日高，故署方並不支持。
- (iv) 他補充，現時 40 號與 6D 號路線共有四個轉乘點，其中三個為同站轉乘。乘客除了可以在同站轉乘其他路線外，車資亦與昔日乘搭 40 號路線無異。若選乘 6D 號路線，除班次更頻密外，車資亦較低。署方會與九巴商討增加同站轉乘的可行性。

82. 黃秀娟女士綜合回應如下：

- (i) 過往 40 號及 6D 號路線除大幅重疊外，於繁忙時段更有嚴重的誤點問題。重組方案能幫助減少路面擠塞，加強路線的穩定性從而提供更優質的服務。計劃實施至今約一個月，已發現乘客量及班次穩定性比往日有所改善，6D 號路線於繁忙時間的班次更由十五分鐘減至十二分鐘。
- (ii) 回顧過往 40 號路線由大坑東至長沙灣一段前往麗港城的乘客量，以全日計平均為二百人次或以下。有見及此，九巴對延長 6D 號路線至麗港城的建議有保留。

83. 韋海英女士不認同改道後提高了 6D 號路線班次的穩定性。由於昔日 40 號路線能直達工廠區，她認為新安排對長者、上班人士及學生均帶來不便。她質疑九巴未能提供足夠班次填補需要，而安排更難以保障大坑東及南山邨的居民。她希望運輸署重新檢討有關路線，盡快提供改善時間表。

84. 梁有方先生認為，交通工具最主要的功能是方便居民

出入，惟現時有關路線改道後的好處並不適用於深水埗區，更為市民帶來不便。他要求運輸署積極考慮：(i)恢復 40 號原有路線；(ii)提供 40 號路線的特別班次；(iii)增加接駁點至觀塘市中心。他希望署方就有關補償方案的安排提供確實時間表，並建議日後在研究路線改動的可行性時，應以會議形式取代傳閱文件方式。

85. 許家耀先生回應表示：(i)重組巴士路線計劃整體而言能減輕深水埗區於繁忙路段的巴士數目，令交通更為暢順；(ii)就巴士路線發展計劃，署方每年均有既定的方式諮詢區議會，日後會嘗試與議員加強溝通，並盡早通知居民有關改動；(iii)署方歸納委員意見後，會盡快與九巴研究可行的替補方案及落實有關安排，減低對市民的影響。

86. 黃秀娟女士回應表示，會積極與運輸署研究可行的改善方案。

87. 秦寶山先生澄清，當日署方並無就委員的查詢作出適當的回應，希望有關部門日後能認真聆聽市民的意見。

88. 主席總結表示，40 號路線改道對市民的日常生活帶來不便，希望署方加快考慮委員的各項建議，於下次會議前提供相應的優化措施。

議程第三項：跟進事項

(a) 第十次會議討論事項的跟進行動核對表(交通事務委員會文件 83/13)

89. 龔慧嫻女士匯報有關深盛路交通設施的跟進情況。

90. 主席希望署方能加快工程進度。

91. 李祺逢先生表示，該處的交通燈位時有意外發生，他質疑署方未有加快處理，並要求盡快開展有關工程。

92. 陳偉明先生指出，有關工程的安排早於議會達成共識，希望署方於短期內開展工程。

93. 龔慧嫻女士回應表示，署方一直希望盡快開展兩項工程，惟諮詢結果顯示反對的意見較多，故需時處理。關於工程時間表方面，交通燈號控制過路處的諮詢截止日期為九月三十日，署方會盡快處理反對意見，並與路政署商討施工期。至於加設欄杆方面，諮詢回覆日期定於十一月下旬，署方會積極與反對團體跟進，期望加快落實兩項工程。

94. 主席表示，委員會早前已就這個項目清晰表達訴求，希望署方多加留意。

95. 李祺逢先生查詢交通燈號控制過路處的諮詢結果。

96. 龔慧嫻女士回應表示，由於郵遞時間可能有誤，須預留數天以確保所有意見收妥。

97. 李祺逢先生對緩慢的工程進度表示不滿，要求署方提供書面回覆。

98. 龔慧嫻女士表示將於稍後向委員會提供書面回覆。

99. 委員知悉跟進情況。

100. 陳鏡秋先生就 G 項提出意見，查詢加快工程的可行性。

101. 潘嘉敏先生回應表示，署方早前收到運輸署的要求後已即時申請掘路許可證，惟此項工程較為複雜，申請掘路許可證需時較長，預計明年第二季方可動工。現有承建商合約將於明年三月下旬完結，署方會盡快安排新任承建商優先處理此項目。

102. 陳鏡秋先生查詢負責審批掘路許可證的部門。

103. 潘嘉敏先生回應表示，掘路許可證由路政署的掘路許可證組審批。根據法例，所有工程均需要申請掘路許可證，並須與其他公用設施承辦商作協調，亦要準備臨時交通安排讓運輸署及警務處審批，故需時較長。

104. 陳鏡秋先生質疑工程進度緩慢，查詢加快部門進度的可行性。

105. 潘嘉敏先生回應表示，涉及繁忙交界處及複雜臨時交通安排的掘路許可證一般申請及批核過程需時約六至八個月。而新任承建商將於明年第二季起接替所有工程。為加快進度，署方於申請到有關的掘路許可證後會與新承建商商討盡快開展有關項目。

106. 龔慧嫻女士匯報有關加強饒宗頤文化館交通設施的進度。她表示，現階段署方與路政署協調有關在長沙灣道與青山道加設前往饒宗頤文化館的指示牌。至於在青山道加設指示牌往饒宗頤文化館二期荔枝山莊的工程，正進行地區諮詢。當有結果時，署方會盡快落實工程。

107. 李祺逢先生認為諮詢過程冗贅，並對有關進度表示不滿。

108. 張立基先生匯報有關電動車於深水埗 2 號路線的試行情況。他強調，是次試行計劃並不影響原有的 2 號路線班次，而試行效果亦理想。他會向工程部及有關供應商收集數據，以環保零排放為主要方向，研究把電動車引入車隊服務的可行性。

109. 委員知悉跟進情況。

議程第四項：其他事項

110. 主席表示，甄啟榮先生有意加入交通事務委員會成為委員。

111. 委員通過甄啟榮先生加入交通事務委員會成為委員。

112. 韋海英女士查詢彩龍酒樓對外斑馬線的動工日期。

113. 潘嘉敏先生回應表示，現正為有關工程申請掘路許可證。惟須視乎許可證的申請及批核進度，加上工程需時多於三個月，須研究由現任承辦商完成的可行性。署方會嘗試盡快開展有關工程。

114. 李祺逢先生表示，從未收取有關深盛路過路燈的諮詢文件。

115. 主席表示，過程中可能涉及遺漏，運輸署代表可於稍後補上有關文件。

議程第五項：下次會議日期

116. 下次會議定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五日(星期四)早上九時三十分舉行。

117. 會議於下午十二時四十分結束。

深水埗民政事務處

區議會秘書處

二零一三年十一月